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11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二）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以通讯形式召开。

（三）会议的参加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人数9人，实际出席会议人数9人。

（四）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石晓卿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6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各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管、证代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6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各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管、证代的公告》。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总会计师任职资格同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各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管、证代的公告》。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各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管、证代的公告》。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董事会决定聘任刘芳旭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日起至 2029 年 5 月 14 日止）。刘芳旭女士简历附后。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公司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决议；
3. 公司审计委员会决议。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

刘芳旭女士，1992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2015年11月参加工作，至2018年11月在博爱县财政局寨豁乡财政所任会计，2018年11月加入成飞集成，至2021年5月在公司纪检部/审计法律部任纪检员，2021年5月至2023年6月在成飞集成任审计法律部副部长；现任公司纪检部/审计法律部部长。

截至公告发出日，刘芳旭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审计部门负责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